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先导智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15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，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。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7年1月25日下午13:00时在公司一号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形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新力主持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。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因终止收购JOT公司定金损失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最终未能与交易对方就后续事宜协商达成一致意见，根据《股权收购协议》以及《项目终止协议》的约定，公司拟将475万欧元的定金确认损失，计入营业外支出，计入公司2016年度损益。公司将及时办理该事项的后续事宜。该事项对公司2016年度业绩不会产生较大影响。除此之外，本次确认定金损失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定金损失处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定金损失处理措施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月25日